

全国重点湖泊水库生态安全调查及评估项目

简 报

第 9 期

环境保护部污染控制司

2008 年 7 月 20 日

2008 年 6-7 月重点开展了两项工作。

一是对前一阶段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对下一阶段的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。

二是污控司流域处与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共同组织召开了太湖、巢湖、洞庭湖、鄱阳湖和洪泽湖专题中期检查会，项目组织单位、承担单位以及邀请的专家对已开展的工作分别进行了点评和讨论。认为各个专题基本按照合同的要求和进度安排开展了相关的工作，基本达到预期目标。但在对资料的分析以及生态安全问题的分析方面均存在不足，因此项目组对下一步工作提出了如下要求：

(1) 各专题在 8 月 10 日前，向项目组提交各专题评估报告和综合治理方案的提纲；

(2) 各专题在 8 月 20 日前，把历史数据和 8 月前获得的现场调查数据整理后，上报环境保护部污控司；

(3) 项目组将对各个承担单位从工作完成质量、参加会议情况以及工作态度等方面进行记录和考核；

(4) 项目组计划 8 月上旬对生态安全评估方法专题进行成果验收。

抄送：发展改革委地区司、财政部经建司、水利部水资源司、环境保护部规划司、江苏省环境保护厅、浙江省环境保护局、安徽省环境保护局、江西省环境保护局、河南省环境保护局、湖北省环境保护局、湖南省环境保护局、重庆市环境保护局、云南省环境保护局、项目各承担单位
